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345

证券简称：红宇新材

二〇一六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红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 441,295,483 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管理水平与公司快速发展不匹配的风险

随着公司不断加大在新材料产业上下游的整合力度，外延式投资并购项目不断增多，子公司数量逐年增加，公司的规模将快速扩大，这对公司在经营管理、技术应用研发、市场开拓和资本运作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健全的公司运营体系，但是由于子公司为独立法人，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公司如不能通过科学的制度设计、先进的经营理念和管理手段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将影响子公司的运营能力和发展动力，会给公司带来管理风险。公司将通过建设相互融合的企业文化，制订有效的激励手段，促进各子公司之间协同作战，优势互补，降低管理风险。

（二）核心技术人才流失与短缺风险

作为一家致力于新材料技术开发与应用创新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掌握公司三大核心技术的优秀专业技术人才是公司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保证。随着行业内人才竞争的日益激烈，尽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综合运用企业愿景与文化认同、薪酬福利、任职资格评定等措施，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但仍然存在人才流失风险。未来，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还会面临上述人才短缺的现象。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通过合理的制度设计，激发核心技术人员的工作热情和归属感，为公司发展创造更多价值。

（三）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同时受下游行业不景气影响，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逐步增加。尽管目前公司下游客户多为规模大、管理严格规范的国企或大型集团公司，支付能力强，信誉高，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若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客户资信与经营状况恶化导致不能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将有可能给公司的应收账款带来坏账风险。公司将通过对应收账款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等手段，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任务纳入营销部门的关键考核指标，以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降低财务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3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红宇新材	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红宇鼎基/河北红宇鼎基	指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再生物资	指	湖南红宇再生物资利用有限公司，由娄底市红宇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更名而来，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发红宇/山东信发红宇	指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红宇白云/四川红宇白云	指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物红宇/四川中物红宇	指	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相对控股子公司
红宇智能/湖南红宇智能	指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相对控股子公司
中塔红宇	指	中塔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相对控股子公司
唯楚租赁/上海唯楚租赁	指	上海唯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香港红宇	指	香港红宇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红翔投资	指	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之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近三年	指	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
天风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
股东大会	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3D 喷焊技术	指	高能离子束 3D 智能喷焊技术
PIP 技术	指	可控离子渗入技术
球磨机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	指	根据磨球材料、磨球级配、衬板波形、物料检测数据、球磨机工况、生产效率等因素对球磨机进行系统设计，以达到各因素的最佳匹配，实现在球磨生产过程的节约能源、提高效率 and 降低物资消耗等目标
级配方案	指	根据物料耐磨度、球磨机工况、生产效率等多方面因素，对球磨机中不同直径磨球数量进行配比，使得用最少的磨球量实现球磨机最佳的研磨效率
磨球	指	装入球磨机中用于破碎和研磨物料用的金属球
磨段	指	装入球磨机中用于破碎和研磨物料用的圆柱形金属铸件
衬板	指	用于保护球磨机筒体和端部的耐磨铸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红宇新材	股票代码	300345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红宇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ONYU WEAR-RESISTANT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YU MATERIAL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红玉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金沙西路 06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600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031 号（绿地中央广场）6 栋 3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01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inahongyu.cn		
电子信箱	hongyu_zqzb@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红玉（代）	王靖夫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031 号（绿地中央广场）6 栋 31 楼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 031 号（绿地中央广场）6 栋 31 楼
电话	0731-89661618-8031、8032	0731-89661618-8031、8032
传真	0731-89661610	0731-89661610
电子信箱	hongyu_zqzb@163.com	hongyu_zqzb@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韶山北路 216 号维一星城国际 27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康顺平、钟焱兵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保利广场A座37楼	徐浪、王虹	2014年11月-2018年12月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250,557,399.02	213,217,432.36	17.51%	191,177,27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218,447.75	11,308,949.86	167.21%	22,218,29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799,553.55	10,035,179.43	177.02%	21,199,68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99,897.56	90,555,535.53	-121.42%	-1,534,534.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166.67%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3	166.67%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5%	1.82%	2.93%	3.56%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84,566,781.22	835,270,992.05	29.85%	827,835,17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3,186,446.35	623,269,432.56	28.87%	621,560,482.70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575,705.57	81,659,523.63	77,969,525.46	35,352,64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38,810.81	15,173,949.65	10,556,355.89	-1,950,66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53,089.28	14,991,594.52	9,952,651.36	-2,797,78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119.75	51,102,255.18	-36,537,420.15	-32,145,612.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

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99.36	-224,958.16	-197,51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39,938.00	2,138,000.00	2,231,256.00	
债务重组损益			-411,070.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295.57	-463,806.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8,296.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3,568.28	501,566.98	191,664.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0,778.64	231,000.00	-51,406.87	
合计	2,418,894.20	1,273,770.43	1,018,610.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新材料技术开发与应用，致力于为客户“提产、节能、降耗、环保”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球磨机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的应用在下游火电、水泥、矿山等行业进一步推广，由于综合节能降耗效果显著，入选国家发改委“国家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目录”。报告期内，公司还积极进行外延式扩张，通过投资新设、增资入股等方式在新材料领域进行了一系列并购与重组，一是引进了两项先进的金属表面处理技术，分别是高能离子束3D智能喷焊技术和可控离子渗入技术(PIP技术)，可对航空航天、海工装备、工程机械、高端汽车零部件、核电风电、石油、矿山等领域的装备关键零部件进行表面处理，提高其耐磨耐腐蚀、抗疲劳等性能；二是在四川攀枝花投资新设了红宇白云，实现了公司在西南市场的布局，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品类。公司正力争成为中国耐磨新材料行业技术领军企业和中国领先的金属构件表面强化技术服务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公司开辟新的蓝海，成功参与市场竞争，取决于自身的能力。红宇新材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为整合创新能力、高效运营管理能力，以及强大的品牌影响力。

1、技术整合和持续创新能力

上市以来，公司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强大的研发资源，不断挖掘和整合新材料行业的技术、人才等资源，坚持走“节能、环保、高端”的产业化道路。

目前，公司拥有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高能离子束3D智能喷焊技术、可控离子渗入技术等三大核心技术，这三项技术既属于新材料产业领域，又属于节能环保服务领域，它们在各自的细分领域目前均处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三大核心技术将带领公司进入一片蓝海，成为支撑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坚强基石。公司通过合伙企业的模式，与掌握上述核心技术的三位科学家形成了紧密的合作关系。一方面，三位科学家是公司三张闪亮的技术名片，另一方面，三位科学家将自己的研究团队带到公司，又给公司带来持续的后续研发创新能力。

通过整合创新，公司的技术实力更上层楼、产品品类更为丰富，市场领域更为广阔。

2、高效运营管理能力

随着公司分子公司的增多和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能否持续发展壮大的关键，取决于内部运营管理水平。高效运营管理能力要求公司在集团化管理的各个环节中要实现互融互通、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以降低成本，提高盈利水平，获得竞争优势。目前公司已经搭建起运营管理、技术支持、市场推广和资本支持四大平台，通过良好的内部沟通协调机制，支持公司快速健康的发展。

3、品牌影响力

品牌是企业核心价值的体现。多年以来，公司的球磨机高效节能技术在众多企业得到推广应用，最高节电40%，最大降耗70%，最大提产30%，最高质量提升5%，成为工业节能领域的响当当的“节能专家”，无论行业怎么变化，公司一直保持行业第一的毛利率水平。

上市以来，公司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继续提升。未来，公司将加大品牌建设的力度，充分利用自身的品牌影响力，紧紧围绕战略目标，抢占市场，加快新材料技术在各个市场领域的应用，随着PIP技术的推广和应用，“环保先锋”又将成为公司另一张名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矿山、水泥、火电、工程机械等国民经济的支柱行业，纷纷进入“去产能”、“去库存”周期，在降本增效的经营目标驱动下，这些行业企业对提产、节能、降耗、环保等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日益迫切，给公司带来了非常好的发展机遇。

公司董事会敏锐捕捉到行业变局所带来的发展机会，确立“聚焦目标、整合资源、合作共赢、快速发展”的发展战略，加大对新材料技术和应用市场进行横向和纵向的整合力度。公司董事会带领经营团队，适时从产品经营模式升级为企业经营模式，通过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营销方式，强化管理变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055.74万元，同比增长17.51%；实现营业利润3,021.04万元，同比增长154.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21.84万元，同比增长167.21%。

1、整合优质技术资源，全面巩固和提升技术实力

2015年，公司加大对新材料技术和应用市场的整合力度，先后引进了具有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高能离子束3D智能喷焊技术和可控离子渗入技术。这两项技术的引进，使公司的市场空间从单一的球磨机节能降耗领域，扩张到工程机械、高端汽车零部件、航空航天、海工装备、核电风电、石油石化等领域。

通过整合这两项核心技术，巩固和提升了公司现有技术和产品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了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的竞争门槛。目前，高能离子束3D智能喷焊技术已经应用于台阶型专利衬板上，也在红宇白云的出口耐磨铸件上批量应用，提高了红宇白云的海外竞争能力。在工程机械领域，3D喷焊技术可以显著延长斗齿、眼镜板等工程机械耐磨件的使用寿命；活塞杆也是工程机械应用广泛的关键零部件，目前普遍采用电镀铬工艺。采用 PIP技术处理后的活塞杆，其耐磨性比电镀铬活塞杆提高1.5至2倍，耐腐蚀性提高5至10倍，可显著提升活塞杆的质量和性能。因此，PIP和3D喷焊两项技术的综合应用，可在工程机械行业形成全新的综合解决方案，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2、“节能分享”创新市场营销模式

2015年，面对下游客户对节能减排、降本增效的迫切需求，公司在矿业客户中采用“节能分享”的模式，即以公司独有的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从客户节能增效所创造的价值中分享收益，有效促进公司技术的应用推广。

由于公司帮助客户获得了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后，众多客户纷纷向政府申报并获得节能降耗补助和奖励，反过来也使得公司技术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关注。2015年12月，公司该项技术正式入选国家发改委《国家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目录》，该目录的编制，是为了加快节能技术进步和推广，引导用能单位采用先进适用的节能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促进能源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缓解资源环境压力。入选《国家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目录》，必将加快公司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的推广应用，为火电、水泥、矿山等行业的节能减排作出重大贡献。

3、机制创新，“合伙人模式”放大协同效应

2015年，公司聚焦新材料领域，投资新设红宇白云、增资入股中物红宇。红宇白云和中物红宇两家子公司的合作采用“合伙人模式”，公司充分尊重合作方在技术及市场上发挥积极作用，实现了公司当年投资，当年收益的良好局面，这样的合作模式不仅有效降低了管理风险，还充分放大了协同效应。

4、再融资为外延扩张增添动力

2015年，公司一方面利用经济下行的有利时机，通过多种渠道寻找新材料行业具有技术优势但资金短缺的企业进行低成本外延式扩张；另一方面，公司通过资本市场实现再融资，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1.69亿元，不仅保证了公司扩张的资金需求，也为公司后续“实业+资本”的双轮驱动发展模式积累了经验。

5、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挖掘内生增长动力

2015年，公司实施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不但激发骨干员工在公司的快速发展中的干劲和热情，通过自身的勤奋努力，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而且提升了骨干员工作为公司股东的主人翁意识，人才资源的激励，成为公司内生增长的强大动力，为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注入了活力。

6、降本增效，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2015年，公司从内部各个环节入手，通过管理提升效益，一是开展集中采购，

通过比价谈判等方式，优化供应商管理；二是在生产管理中推行作业成本法，从目标成本、过程成本、后评估数据等三方面加强成本控制。

2015年，公司逐步推行集团化管理体系，整合公司内各部门及控股子公司等外部资源，增强跨部门协作，提高工作效率，实行财务经理委派制，加强集团对子公司财务的管控，通过内、外部审计有机结合，降低经营风险。通过上述举措，公司行业整合显现成效，下属各子公司的业绩进一步释放，助力公司业绩整体提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50,557,399.02	100%	213,217,432.36	100%	17.51%
分行业					
制造业	250,557,399.02	100.00%	213,217,432.36	100.00%	17.51%
分产品					
磨球	181,456,827.40	72.42%	169,718,881.22	79.60%	6.92%
磨段	925,714.04	0.37%	721,356.15	0.34%	28.33%
传统衬板	34,732,139.55	13.86%	42,725,916.37	20.04%	-18.71%
3D 喷焊衬板	6,092,589.70	2.43%			
金属陶瓷 PIP	5,655,788.09	2.26%			
军品服务	2,189,439.35	0.87%			
锤头	6,513,222.24	2.60%			
其他	12,991,678.65	5.18%	51,278.62	0.22%	
分地区					
华中地区	90,375,008.15	36.07%	46,950,451.72	22.02%	92.49%
华东地区	4,194,029.04	1.67%	12,232,995.35	5.74%	-65.72%
华北地区	38,926,034.21	15.54%	102,919,470.22	48.27%	-62.18%
西南地区	74,102,578.10	29.58%	35,440,673.96	16.62%	109.09%
华南地区	6,918,831.63	2.76%	14,291,420.05	6.70%	-51.59%
东北地区	2,423,410.64	0.97%			100.00%
西北地区	2,513,282.77	1.00%	1,382,421.06	0.65%	81.80%

国外	31,104,224.48	12.41%			100.00%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250,557,399.02	155,869,350.54	37.79%	17.51%	5.31%	7.21%
分产品						
磨球	181,456,827.40	115,267,190.61	36.48%	6.92%	-3.23%	6.66%
传统衬板	34,732,139.55	21,423,780.57	38.32%	-18.71%	-24.64%	4.86%
分地区						
华中地区	90,375,008.15	56,189,297.48	37.83%	92.70%	72.59%	7.25%
华北地区	38,926,034.21	24,201,674.34	37.83%	-62.18%	-66.13%	7.25%
西南地区	74,102,578.10	46,072,159.66	37.83%	109.09%	87.26%	7.25%
国外	31,104,224.48	19,338,582.18	37.8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	销售量	吨	21,982.15	20,288.82	8.35%
	生产量	吨	22,736.5	18,520.28	22.76%
	库存量	吨	5,820	5,065.65	14.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原材料	98,829,694.79	63.41%	94,899,791.24	64.13%	4.14%
制造业	人工成本	9,788,595.21	6.28%	9,056,225.13	6.12%	8.09%
制造业	制造费用	25,921,072.99	16.63%	23,501,239.69	15.88%	10.30%
制造业	外协加工	21,329,987.54	13.68%	20,528,808.75	13.87%	3.9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与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物红宇”）第二大股东、董事李信于2015年6月3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李信持有中物红宇18.85%的股权。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本公司与李信合计持有中物红宇53.85%的表决权。中物红宇现有董事会成员七人，本公司与李信共占四个董事席位。综上所述，本公司对中物红宇具有实际控制权，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015年3月25日，本公司与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及李建辉出资成立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出资1,530万元，出资比例为51%。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15,885,000.00元，其中公司出资15,300,000.00元，李建辉出资585,000.00元。公司对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2015年12月21日，根据红宇白云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丰源矿业、白云铸造同意在其认缴注册资金未到位之前放弃红宇白云经营所产生的全部利润，由公司与李建辉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享。

2015年7月23日，公司本期新设投资成立香港红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公司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的损益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7月30日，公司子公司香港红宇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全资子公司红宇新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英文名：HONYU MATERIALS INVESTMENT MANAGEMENGT CO., LTD, 注册资本1万美元，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3,958,489.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5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29,901,009.41	11.93%
2	溧平县伟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461,538.44	8.17%
3	DATANG STEEL. SPRL	11,501,000.00	4.59%
4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11,257,177.35	4.49%
5	承德天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37,764.10	4.33%
合计	--	83,958,489.30	33.51%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4,517,296.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1.8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安化县平口铁合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38,769,483.52	23.79%
2	湖南力天世纪矿业有限公司	18,996,704.00	11.66%
3	湖南省安化县雪峰铁合金冶炼有限公司	17,200,603.49	10.55%
4	四川省峨边运兴电冶有限责任公司	4,993,245.68	3.06%
5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4,557,259.69	2.79%
合计	--	84,517,296.38	51.85%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505,588.54	14,981,305.53	16.85%	主要系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运输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8,728,171.39	32,274,034.91	20.00%	主要系公司新增子公司合并范围，导致公司研发费用及管理成本上升。
财务费用	7,649,210.73	5,472,772.87	39.7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逐步使用完毕，定期存款本金较上期减少，利息收入相应减少，另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手续费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拥有专利19项，其中发明专利12项，实用新型7项。公司另有已申请并处于专利受理期的专利共28项，其中23项为发明专利。公司本报告期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和拟达到的目标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研发进度
1	抗磨塑料球磨机衬板的研发及产业化	研制出抗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材料制作的球磨机的衬板，并实现产业化	完成试制，进行工艺条件探索
2	双进双出磨煤机差压式料位计的研发	开发一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料位测量装置	完成按新原理设计的一套料位计组装调试
3	台阶形衬板在水泥球磨机上的研发	实现台阶形衬板在水泥球磨机上的成功应用，为水泥企业提产降耗	完成两个客户试用，取得良好节电提产效果
4	金属型磨球自动生产线	采用金属模实现磨球全自动生产	完成110、120、130批量生产
5	矿山球磨机台阶形衬板的研发	研制出适用于矿山湿磨工况条件下球磨机台阶形衬板。提高衬板的使用寿命，提高球磨机的台时产量，改善出磨矿浆细度指标	完成客户单位的装机试验，取得良好效果
6	铁模覆砂衬板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制	完成一条衬板自动化生产线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投产，实现预期1吨/小时的生产能力	已进入量产阶段，已达到预期产量1吨/h的生产能力
7	金属陶瓷	完成4个配方的研发、定型	完成4个配方的研发
8	交联聚苯乙烯	通过客户认证，实现小批量供货	已实现对客户的批量供货
9	激光设备	实现耐磨零件的批量化、自动化高能粒子束加工，提高生产效率	已完成圆锥破喷焊设备，齿板喷焊设备开发
10	3D喷焊机器人的研发	实现耐磨零件的批量化、自动化高能粒子束加工，提高生产效率	已实现批量生产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4	35	3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98%	7.70%	7.88%
研发投入金额（元）	22,460,064.90	23,756,884.27	27,487,084.9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96%	11.14%	14.3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335,726.75	4,346,708.39	1,914,601.2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49%	18.30%	6.97%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05%	36.89%	8.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843,063.77	276,802,394.05	-2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42,961.33	186,246,858.52	2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9,897.56	90,555,535.53	-121.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35,237.74	5,106,123.70	325.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98,609.46	80,546,634.06	-4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63,371.72	-75,440,510.36	65.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85,000.00	206,000,000.00	5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441,850.24	238,797,868.05	-2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43,149.76	-32,797,868.05	563.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579,880.48	-17,682,842.88	708.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121.42%，主要是因为宏观经济的不景气，公司的下游客户回款不及时，使得公司2015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减少，同时本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以及公司为下年度订单生产的需要，增加了原材料的库存战略储备，使得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65.32%，主要是因为金洲新区二期工程年产2.5万吨高合金耐磨铸件项目已经基本建设完毕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563.39%，主要是因为公司定向增发41,935,483股所收到的投资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是 1、受下游行业经济不景气影响，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难度逐步增加，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减少；2、本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以及公司为下年度订单生产的需要，增加了原材料的库存战略储备，使得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4,362,995.07	30.83%	221,630,338.19	26.53%	4.30%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 股票增加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232,088,422.66	21.40%	177,537,389.48	21.26%	0.1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 上年同期增加，新增销售收入所 形成应收账款尚在信用期内，使 得应收账款对比年初相应增加
存货	108,369,421.80	9.99%	61,925,797.16	7.41%	2.5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主要原材 料价格下降以及公司为下年度订 单生产的需要，增加原材料的库 存战略储备，使得存货较年初增 加。
长期股权投资	37,612,693.08	3.47%	31,224,668.64	3.74%	-0.27%	主要系联营企业山东信发按比例 分得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99,661,736.01	18.41%	163,916,844.85	19.62%	-1.21%	
在建工程	74,634,803.75	6.88%	77,324,529.09	9.26%	-2.38%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12.91%	130,000,000.00	15.56%	-2.65%	
应收票据	6,689,200.00	0.62%	33,539,703.16	4.02%	-80.06%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应收票据 到期托收和背书转让支付货款所 致。
预付款项	11,131,668.51	1.03%	4,800,164.37	0.57%	131.90%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四川 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预付的 原材料采购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9,900,648.11	0.91%	5,184,866.77	0.62%	90.95%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投标保证金、 员工借支款、公司垫付 DA TANG STEEL SPRL 出口海运费增加 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111,120.69	0.84%	3,087,228.37	0.37%	195.12%	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内理财产品较 上年增加所致。
商誉	8,279,706.41	0.76%	0.00	0.00%	0.76%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四川 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非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递延所得税 资产	4,174,884.21	0.38%	639,655.39	0.08%	0.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 发生变化，新增子公司四川红宇 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四川中物 红宇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子公司 及母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确 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使得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 加。
应付票据	14,686,587.97	1.35%	1,353,200.00	0.16%	1.19%	主要原因是为了减少当前流动资 金支出，节约财务费用，货款支 付多采用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得期末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
应付账款	45,830,397.44	4.23%	30,148,128.49	3.61%	0.62%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以及为下年度订单生产的需要,增加了原材料的库存战略储备,同时公司将供应商的付款期限在2014年的基础上延长60天,使得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182,402.93	0.2%	758,850.65	0.09%	0.11%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增加了子公司的合并范围(红宇白云与中物红宇),职工人数相对增加,使得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加。
长期应付款	2,276,270.99	0.21%	4472345.9	0.54%	-0.3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河北鼎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了设备融资租赁款,使得长期应付款较年初减少。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64,000.00	29,400,000.00	-94.6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首次募集	37,370.5	6,197.17	36,825.74	0	6,117	16.37%	544.76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544.76
2015	非公开发行	15,949.06	0	0	0	0	0.00%	15,949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53,319.56	6,197.17	36,825.74	0	6,117	16.37%	16,493.76	--	544.7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2年7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97号”文核准,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20元/股,公司股票于2012年8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2,8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9,095,042.8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3,704,957.11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41,935,483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0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9,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9,509,433.96元(不含可抵扣的进项税90,566.0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9,490,566.04元。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5年12月22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5417”号验资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并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36,825.7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6,692.91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金洲新区二期工程年产2.5万吨高合金耐磨铸件项目	是	21,636	15,519	2,446.07	15,175.56	97.79%	注1	1,152.94	1,152.94	注1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949.06	0	0	0	0.00%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585.06	15,519	2,446.07	15,175.56	97.79%	--	1,152.94	1,152.94	--	--
超募资金投向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及增资	否	3,000	3,000	34.1	2,828.22	94.27%		-151.33	204.02	注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8,934.5	8,934.5		8,934.5	100.00%					

金											
购置办公用房	否	3,800	3,800	540	3,770.46	99.22%	其中一 层于 2015年3 月转固, 另外一 层暂未 装修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5,734.5	15,734.5	574.1	15,533.18	—	—	-151.33	204.02	—	—
合计	--	53,319.56	31,253.5	3,020.17	30,708.74	—	—	1,001.61	1,356.9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注1、金洲新区二期工程年产2.5万吨高合金耐磨铸件项目原定2015年9月30日投产,由于项目进展顺利,该项目自2014年12月开始,部分生产线陆续投产,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金洲新区二期工程年产2.5万吨高合金耐磨铸件项目仍有部分生产线暂未投产,2015年产生收益1,152.94万元;预计该项目全部投产后,其效益将会逐步释放。</p> <p>注2、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及增资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实现效益204.02万元,比预计收益低,主要原因是2013年收购红宇鼎基后,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受其影响红宇鼎基衬板产品产销量和价格均有所下降。根据收购协议,公司收购红宇鼎基后将对其进行扩产,但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放缓了红宇鼎基项目建设并对原有生产线进行了技术升级,致使2015年度产能未达到预期,并对生产销售造成了一定影响。</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资金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 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适用										
	<p>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734.49万元,使用情况为:1、2012年10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超募资金收购河北鼎基钢铁铸件有限公司所持河北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70%股权并向拟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8,172,812元收购河北鼎基钢铁铸件制造有限公司所持河北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70%股权并且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1,827,188元向控股子公司鼎基耐磨进行增资,合计金额为3,000万元。已使用2,828.22万元。2、2013年5月3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000万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6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3、2013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办公用房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3,800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购置办公用房。已付购房款3,770.46万元。4、2014年5月9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2,934.49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2,934.49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 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3年5月3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部分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实施地点做如下调整:1、为使公司生产区和技术研发区能进行专业化划分,优化工作流程,提高使用效率,节省投资,拟将二期工程的试验车间和检测中心作为工程技术中心的一部分,并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其他工程一起兴建。拟建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位于在公司总部对面新购置土地上。公司二期工程项目中试验车间和检测中心的投资金额分别为1496.13万元和985.77万元,合计2481.9万元。2、为充分利用现有的销售渠道,节省公司的市场开拓成本,迅速推广公司节能衬板技术,同时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战略性布局,公司拟通过对外收购衬板生产厂家,来实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的5000吨衬板生产。故公司将取消生产衬板的铸造三车间和铸造六车间的建设。上述两车间的投资金额为3526.96万元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对外并购衬板生产厂商。</p>										
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实施方式调整 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3年5月3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部分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实施方式做如下调整:由于一期工程尚有一间已建成没有投入使用的生产车间,为了利用现有资源,加快建设进程,公司建议将原准备安置在铸造二车间的磨球生产设备放置到一期工程未投入使用的车间,将该车间作为铸造二车间。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生产设备及其使用时间的增加,设备的修理和零部件的加工也大大增加,需要一个专门的机加工车间。公司拟将已建成的原铸造二车间的厂房用作机加工车间。自公司迁至长沙宁乡基地一直没有建设原材料仓库,以致采</p>										

	购的大部分原材料都存放在娄底分公司，不利于公司的生产和销售的快速扩大，影响了公司的生产效率，故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在现有厂区内的一期工程用地内兴建一座合金仓库。以上实施方式的调整需新增投资 463.63 万元，通过在二期工程项目建设中节省部分募集资金来解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2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3,802.41 万元置换截至 2012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802.4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2 年 9 月 3 日，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现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中 5,9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3 年 3 月到期后已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立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金洲新区二期工程年产 2.5 万吨高合金耐磨铸件项目	2,940		2,940	100.00%		488.13	是	否
设立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洲新区二期工程年产 2.5 万吨高合金耐磨铸件项目	1,530	1,530	1,530	100.00%		141.9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金洲新区二期工程年产 2.5 万吨高合金耐磨铸件项目	1,647	1,647	1,647	100.00%			是	否
合计	--	6,117	3,177	6,117	--	--	630.0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为加强与下游客户的紧密合作，降低生产成本，加快公司在全国范围的布局，公司对募投项目衬板生产线由自建改为与山东信源铝业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兴建年产 1.5 万吨高合金耐磨铸件项目。2014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设立山东红宇信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2014 年 6 月 26 日，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上述变更已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6 月 26 日进行了公告。2.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募集资金投入到有助于公司做大做强可持续发展项目 2015 年 1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 1,530 万元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设立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30 万元。3.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2015 年 1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061.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使用 3,061.00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 1,647.00 万元，募集资金</p>								

	利息收入 1,414.00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494,306.00	19,560,948.78	58,095,722.32	4,801,265.04	3,675,948.7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2015年3月25日，本公司与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及李建辉出资成立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出资1530万元，出资比例为51%。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15,885,000.00元，其中公司出资15,300,000.00元，李建辉出资585,000.00元。公司对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2015年12月21日，根据红宇白云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丰源矿业、白云铸造同意在其认缴注册资金未到位之前放弃红宇白云经营所产生的全部利润，由公司与李建辉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享。

2. 本公司支付20,929,974.00元向中物红宇增资，取得中物红宇35%的股权，另与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物红宇”）第二大股东、董事李信于2015年6月3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李信持有中物红宇18.85%的股权。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本公司与李信合计持有中物红宇53.85%的表决权。中物红宇现有董事会成员七人，本公司与李信共占四个董事席位。综上所述，本公司对中物红宇具有实际控制权，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新材料是材料工业发展的先导，是最重要的战略新兴产业。随着“工业4.0”提升为国家战略以及新材料“十三五”规划制定和实施，新材料行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2016年是“十三五”计划开局之年，面对新环境、新机遇、新挑战，公司将致力于新材料领域发展不动摇，坚持以新材料技术创新和应用创新为己任，以创造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大资源的整合力度和产业链的延伸，引领行业发展与进步。

一是在国家“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和补短板”的大背景下，借力公司“球磨机综合节能整体解决方案”入选国家发改委低碳节能推广目录的优势，继续深入推进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在火电、水泥、矿山、冶金等传统领域的应用推广，帮助下游客户实现节能、降耗、提产。

二是展开对PIP技术的推广应用。公司的PIP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它可大幅度增强材料的耐腐蚀性、耐磨性和耐疲劳性，在高端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油缸活塞杆、海工装备、钢铁等行业市场需求广阔。近年来，由于电镀铬工艺的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欧美等发达国家纷纷禁止电镀铬行业的发展。在我国，环保部门对电镀铬新开工项目不予审批，对已经建成的项目征收较高的排污费，加大对违法运行的电镀铬企业的处罚力度，这种发展趋势，利好于公司的PIP技术的推广应用。作为电镀铬技术的替代者，PIP技术的推广应用将迎来大的发展机遇。

三是继续推进高能离子束3D智能喷焊技术在绿色再制造领域的应用，一方面加大其在公司现有衬板及其他耐磨铸件的应用，提高其性能，进一步增强产品竞争力；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工程机械、汽车、石油等领域市场，对相关设备的关键零部件

进行处理、修复等，大大提高其性能和使用寿命。

四是积极推动外延式扩张。为实现公司在新材料产业并购整合和产业链延伸的目标，公司将继续积极寻求潜在的并购机会。公司专注于新材料及节能环保领域的标的，通过产业链的整合，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增添动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4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02/1200783941.DOC
2015年04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14/1200832101.DOC
2015年05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5-11/1200994890.DOC
2015年05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5-18/1201031453.DOC
2015年08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8-25/1201488515.DOC

说明：公司通过电话等其他途径的与机构及投资者交流沟通公司日常情况的调研记录未包含在内。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明确与细化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指导性意见》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等内容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完善，并分别于2015年1月30日和2015年2月16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年3月31日，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分红4,800,000元（含税），送转28,800,000股。并于2015年4月20日执行完毕。

2015年8月21日，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24,8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分红4,992,000元（含税），送转274,560,000股。该方案已于2015年10月12日执行完毕。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行，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26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41,295,483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11,473,682.56
可分配利润 (元)	87,838,218.1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740,340.4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674,034.05 元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87,838,218.18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246,695,549.72 元。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41,295,483 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4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6,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 9,6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6,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计分红 4,800,000 元(含税),送转 28,800,000 股。

3、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24,800,000 股为基数,

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共计分红 4,992,000 元（含税），送转 274,560,000 股。

4、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董事会拟定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41,295,483 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共计分红 11,473,682.5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16,465,682.56	30,218,447.75	54.49%	0	
2014 年	4,800,000.00	11,308,949.86	42.44%	0	
2013 年	9,600,000.00	22,218,298.60	43.21%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红宇新材	其他承诺	2014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发布公告，宣布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承诺自公告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4 年 11 月 05 日	6 个月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明楚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承诺在作为公司股东、董事行使提案权，或在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均与朱红玉保持一致。	2014 年 11 月 06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任立军、朱红玉、陈杰、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陈新文、黄冀湘、樊行健、隆端华、曾江洪、万海燕、王靖夫、张进、熊政平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董监高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8 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08 日	6 个月	已履行完毕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在公司股票复牌之日（2015年7月15日）起六个月内以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483.6万元。	2015年07月10日	6个月	已履行完毕
	朱红玉、朱红专、任立军、万建林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011年06月01日	自2012年8月1日起36个月	已履行完毕
	朱红玉、任立军	股份减持承诺	在担任红宇新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红宇新材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红宇新材股份	2011年06月01日	任期内及离职后半年内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朱红专	股份减持承诺	朱红玉在担任红宇新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朱红专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红宇新材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朱红玉离职后半年内，朱红专不转让所持有的红宇新材股份	2011年06月01日	朱红玉任期内及离职后半年内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万建林	股份减持承诺	任立军在担任红宇新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万建林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红宇新材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任立军离职后半年内，万建林不转让所持有的红宇新材股份	2011年06月01日	任立军任期内及离职后半年内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任立军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在作为公司股东行使提案权，或在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行使表决权时，均与朱红玉保持一致；提案权和表决权的行使以不损害其他股东的权利为原则。	2010年08月30日	朱红玉或任立军持有公司股份之日内有效	已于2016年1月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
	朱红专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在作为公司股东行使提案权，或在参加股东大会会议行使表决权时，均与朱红玉保持一致；提案权和表决权的行使以不损害其他股东的权利为原则。	2009年12月20日	朱红玉或朱红专持有公司股份之日内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朱红玉、任立军、湘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上述股东于2011年6月8日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011年06月08日	持有红宇新材股份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	正常履行中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朱红玉	其他承诺	1、如应社会保障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红宇新材需要为员工补缴发行前的社会保险金或红宇新材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在毋需红宇新材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社会保险金相关补缴金额或罚款金额。2、如因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红宇新材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红宇新材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在毋需红宇新材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住房公积金相关补缴金额或罚款金额。	2010年09月09日	实际控制上市公司期间	正常履行中
	朱红玉	其他承诺	若相关税务部门调整原享受的该项税收优惠政策，要求公司补缴该项税收优惠款，则朱红玉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款和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1年07月18日	实际控制上市公司期间	正常履行中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立军、北京兆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韦家弘、刘德福、刘运君、朱红专、	其他承诺	至红宇新材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与除朱红玉之外的任何其他股东签署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采取一致行动，也不谋求对红宇新材的控股或实际控制地位	2010年01月18日	自2012年8月1日起36个月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物红宇”）第二大股东、董事李信于2015年6月3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李信持有中物红宇18.85%的股权。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本公司与李信合计持有中物红宇53.85%的表决权。中物红宇现有董事会成员七人，本公司与李信共占四个董事席位。综上所述，本公司对中物红宇具有实际控制权，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015年3月25日，本公司与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及李建辉出资成立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出资1530万元，出资比例为51%。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15,885,000.00元，其中公司出资15,300,000.00元，李建辉出资585,000.00元。公司对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2015年12月21日，根据红宇白云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丰源矿业、白云铸造同意在其认缴注册资金未到位之前放弃红宇白云经营所产生的全部利润，由公司与李建辉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享。

2015年7月23日，公司本期新设投资成立香港红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公司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的损益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7月30日，公司子公司香港红宇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全资子公司红宇新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英文名：HONYU MATERIALS INVESTMENT MANAGEMENGT CO., LTD, 注册资本1万美元，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康顺平、钟焯兵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2月9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行政许可申请材料。2015年11月2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3号）核准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发行不超过 41,935,483 股新股。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已与公司签署了保荐及承销协议，保荐代表人为徐浪、王虹，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天风证券保荐及承销费用共800万元整。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6月5日和2015年6月24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上海国泰君安

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国泰君安君享红宇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

2015年7月3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完成股票购买，购买均价40.65元/股，购买数量2,152,8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250%。2015年10月12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实施完成后，员工持股计划数量为6,888,970股。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一年。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湖南金宇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高端零部件和表面强化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相关产品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人民币 2000 万元	--	--	--
湖南红宇鸣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高端零部件和表面强化技术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相关产品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人民币 2000 万元	--	--	--
湖南红宇鸣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中塔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效磨球、节能衬板等耐磨件及各种耐磨新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贸易(含进、出口贸易)；球磨机系统节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	美元 800 万元	--	--	--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主要进行 PIP 技术的推广应用，目前首条 PIP 生产线正在建设中；投资设立中塔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是相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在中亚市场推广公司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目前公司正在当地申请注册登记。
-----------------------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013年04月12日	2,000	2014年11月17日	516.54	连带责任保证	2014年12月至2017年11月	否	是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16.5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516.54	

(A3+B3+C3)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4%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192,947	35.62%	41,935,483	15,728,755	92,322,037	-35,560,663	114,425,612	148,618,559	33.68%
3、其他内资持股	34,192,947	35.62%	41,935,483	15,728,755	92,322,037	-35,560,663	114,425,612	148,618,559	33.6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121,588				17,121,588	17,121,588	3.8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192,947	35.62%	24,813,895	15,728,755	92,322,037	-35,560,663	97,304,024	131,496,971	29.8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1,807,053	64.38%		28,431,245	166,877,963	35,560,663	230,869,871	292,676,924	66.32%
1、人民币普通股	61,807,053	64.38%		28,431,245	166,877,963	35,560,663	230,869,871	292,676,924	66.32%
三、股份总数	96,000,000	100.00%	41,935,483	44,160,000	259,200,000	0	345,295,483	441,295,48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12月1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

2、根据公司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4年末公司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上述方案于2015年4月20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96,000,000股增至124,800,000股。

3、根据公司2015年8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24,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派0.4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上述方案于2015年10月12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96,000,000股增至399,360,000股。

4、2015年12月29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41,935,483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2015年12月1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

2、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别于2015年3月10日和2015年3月3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5年4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20日，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96,000,000股增至124,800,000股。

3、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别于2015年8月4日和2015年8月2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0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10月12日，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124,800,000股增至399,360,000股。

4、2014年11月6日和2014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2015年11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3号）。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41,935,483股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399,360,000股增至441,295,483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导致股本变动：以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基准，本次定增完成前后，对公司最近一年每股净资产和基本每股收益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期间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15年12月31日	2.01	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15年度	0.08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15 年度	0.08	0.08
-------------	---------	------	------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朱红玉	21,496,548	22,356,410	0	67,069,233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任立军	10,748,274	11,178,204	0	33,534,615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朱明楚	0	0	24,813,895	24,813,895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2019 年 1 月 4 日
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7,121,588	17,121,588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9 年 1 月 4 日
朱红专	1,477,888	1,537,003	0	4,611,009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万建林	470,237	489,046	0	1,468,219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合计	34,192,947	35,560,663	41,935,483	148,618,55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普通股 A 股	2015 年 12 月 29 日	4.03	41,935,483	2016 年 01 月 04 日	0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5年9月2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5年11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3号），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41,935,483股新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增至441,295,483股，本次发行价格为4.0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69,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159,490,566.04元。本次认购对象朱明楚、红翔投资认购的股份于2016年1月4日在深交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5年4月20日，公司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公司总股本由96,000,000股增至124,800,000股。

(2) 2015年10月12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24,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派0.4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公司总股本由96,000,000股增至399,360,000股。

(3) 2015年12月29日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41,935,483股，公司股本总数由399,360,000股增加到441,295,483股。

(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084,566,781.2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03,186,446.35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9.85%和28.87%，资产负债率21.59%，上年末资产负债率为22.82%，与上年比除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总额有较大增长外，总体资产负债结构无重大变化。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红玉	境内自然人	20.26%	89,425,642		67,069,233	22,356,409	质押	77,440,000
任立军	境内自然人	10.13%	44,712,819		33,534,615	11,178,204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68%	25,054,400		0	25,054,400		
朱明楚	境内自然人	5.62%	24,813,895	24,813,895	24,813,895	0		
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8%	17,121,588	17,121,588	17,121,588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红宇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有法人	1.56%	6,888,970		0	6,888,970		
朱红专	境内自然人	1.39%	6,148,013					
北京兆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4,480,000		0	4,48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95%	4,193,702		0	4,193,702		
万建林	境内自然人	0.44%	1,957,265		1,468,219	489,04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17,121,588股成为公司排名前十位股东,该认购股份为限售股,上市日期为2016年1月4日,预计至2019年1月4日解除限售,限售期为3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朱明楚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红玉之子,朱红专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红玉之兄,为关联关系人,并分别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任立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红玉于2010年8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并于2016年1月解除了一致行动关系;万建林为股东任立军之妻妹;朱红专、任立军为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之一。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05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54,400					
朱红玉	22,356,409	人民币普通股	22,356,409					
任立军	11,178,204	人民币普通股	11,178,204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红宇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888,970	人民币普通股	6,888,970					
北京兆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93,702	人民币普通股	4,193,70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87,517	人民币普通股	1,587,517					

易方达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易方达基金公司混合型组合	1,572,489	人民币普通股	1,572,489
朱红专	1,537,004	人民币普通股	1,537,00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7,980	人民币普通股	1,357,98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朱明楚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红玉之子，朱红专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红玉之兄，为关联关系人，并分别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任立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红玉于 2010 年 8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并于 2016 年 1 月解除了一致行动关系；朱红专、任立军为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之一。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红玉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红玉	中国	否
任立军	中国	否
朱明楚	中国	否
朱红专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朱红玉：现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任立军：历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已于 2016 年 1 月辞职，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红玉解除《一致行动协议》；朱明楚：现任公司董事、投资部投资经理；朱红专：历任公司娄底分公司经理助理，已于 2016 年 3 月退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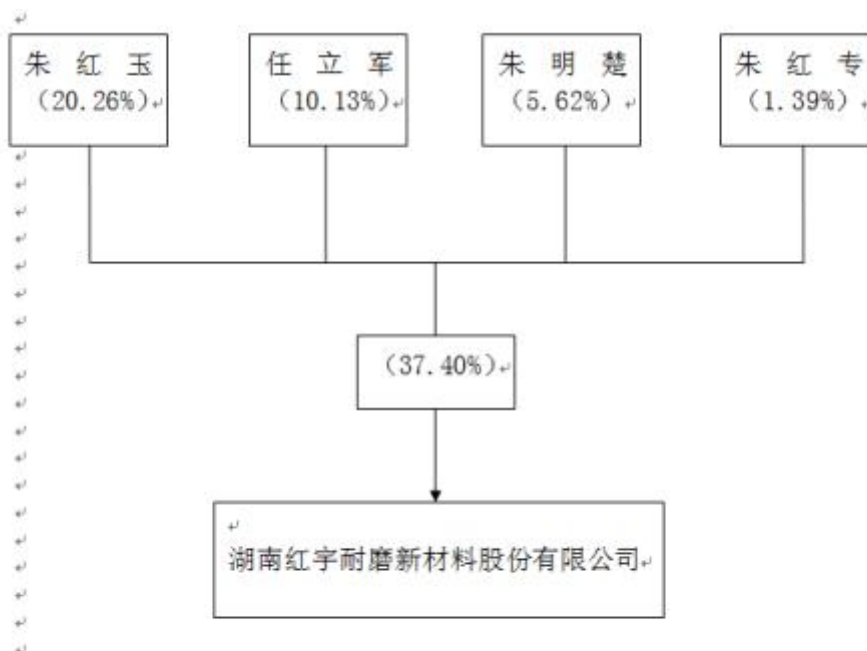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外，未曾控股过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朱红玉、任立军、朱明楚、朱红专
变更日期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187395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5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朱红玉、任立军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解除协议》，解除其行动一致关系，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自《〈一致行动协议〉的解除协议》解除之日起，朱红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27.27% 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朱红玉，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朱红玉	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代)	现任	女	55	2009年12月10日	2019年02月16日	21,496,548	0	0	67,929,094	89,425,642
陈杰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4年05月09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隆端华	董事	现任	女	59	2009年12月10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朱明楚	董事	现任	男	26	2016年02月17日	2019年02月16日	0	24,813,895	0	0	24,813,895
熊政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03月31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曾江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5年02月16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陈爱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02月17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王靖夫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9	2015年03月31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万海燕	监事	现任	女	39	2009年12月10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张进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0	2015年03月06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罗德福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1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黄冀湘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6	2014年06月11日	2019年02月16日	0	0	0	0	0
任立军	董事、 总工程师	离任	男	64	2009年12月10日	2016年01月11日	10,748,274	0	0	33,964,545	44,712,819
樊行健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2	2009年12月10日	2016年02月17日	0	0	0	0	0
宋量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3年01月26日	2015年02月28日	0	0	0	0	0
魏远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1	2013年01月26日	2015年02月16日	0	0	0	0	0
李正荣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0	2009年12月10日	2015年03月31日					
贺嘉	职工监事	离任	男	30	2013年01月10日	2015年03月06日	0	0	0	0	0
陈新文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4	2010年12月24日	2016年02月15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2,244,822	24,813,895	0	101,893,639	158,952,356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魏远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6日	个人原因
贺嘉	职工监事	离任	2015年03月06日	个人原因
宋量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3月31日	响应国家《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规定
李正荣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5年03月31日	因其所在股东单位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任立军	董事、总工程师	离任	2016年01月11日	为保证有足够的精力和时间投入到重大科研项目中
陈新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6年02月15日	个人原因
樊行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2月17日	连续任期满6年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朱红玉：女，经济师，湖南师范大学公共关系专业毕业。先后在湖南省169厂、娄底煤机厂、娄底地区军分区八一机械厂工作，荣获广州军区三等功；曾任湖南省娄底市工商联常委、妇委会主任，湖南省娄底市政协委员。1995年创办本公司，为本公司创始人。现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长沙市人大代表。

陈杰：男，中共党员、副教授，中南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历任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技术中心主任、湖南科力远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创智新程公司总经理助理、先进储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总经理、深圳先进储能技术公司总经理、公司执行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隆端华：女，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本科。曾在邵阳市汽车公司工作，后担任邵阳市委党校助教、湖南省省委党校讲师、湖南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审计监察室副主任、湖南普照—爱伯乐平板显示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朱明楚：男，毕业于美国密西西比大学，大学本科学历。曾在天风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为湖南红宇鸣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和 ROOT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明楚 BVI 公司）执行董事、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

熊政平：男，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蔚深证券副总裁、党委书记、巨田证券副总裁、世纪证券总裁、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深圳修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兼任深圳大学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合作硕士生导师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曾江洪：男，中南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管理学博士，中南大学中小企业研究中心主任（湖南省重点研究基地），资本运营与公司治理研究中心主任，主要致力于中小企业融资与成长、企业并购与整合等方面的教学和科研工作。现兼任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爱文：男，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湖南省常德县五交化公司蒿子港批发部会计；常德县商业综合公司武陵批发部主任；中国证监会长沙特派办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湖南洞庭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公司处副处长、稽查处处长；现任北京瑞凯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长沙办事处首席代表、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王靖夫：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先后在泰阳证券、快乐购、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任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和公司监事会主席。

万海燕：女，会计硕士学位。曾任湖南省经济开发总公司会计，湖南金蜂星通讯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部秘书、计划部统计分析、计划部主管，现任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主管会计和公司监事。

张进：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车间主任、品质部负责人、物控采购部副部长。

（3）高级管理人员

朱红玉：公司董事长；简介详见本节“（1）董事会成员”。

陈杰：公司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2）董事会成员”

罗德福：男，西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政府特殊

津贴。先后承担国家科技部、省级科研项目十余项，1989 年获国家机电工业部科技进步三等奖；1995 年获省科技进步一等奖；1996 年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999 年被评为“四川省优秀青年技术创新带头人”；2001 年被评为“四川省杰出青年学科带头人”。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黄冀湘：男，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纳税筹划师。历任长沙标准件总厂财务科副科长；维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维胜科技电路板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湖南易通汽车配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学海文化传播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隆端华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06月01日		是
万海燕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主管会计	2009年06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隆端华女士和万海燕女士均未持有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红玉	湖南红宇再生物资利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09月01日		否
朱红玉	香港红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7月30日		否
朱红玉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11日		否
朱红玉	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17日		否
朱红玉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3月21日		否
陈杰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18日		否
陈杰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28日		否
陈杰	湖南红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0月24日		否
陈杰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11日		否
陈杰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21日		否
朱明楚	湖南红宇鸣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15日		否
朱明楚	ROOT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明楚 BVI 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8月20日		否
朱明楚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21日		否

熊政平	深圳修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裁	2016年03月01日		是
熊政平	深圳大学金融系	硕士生导师	2008年01月01日		是
熊政平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	硕士生导师	2015年06月01日		是
曾江洪	中南大学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1年01月01日		是
曾江洪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6月28日		是
曾江洪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1月03日		是
陈爱文	北京瑞凯天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长沙办事处	首席代表	2012年07月30日		是
陈爱文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28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年度绩效目标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2015年内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为218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红玉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	女	55	现任	41.7	否
陈杰	董事、总经理	男	46	现任	38.1	否
任立军	董事、总工程师	男	64	离任	32.7	否
隆端华	董事	女	59	现任	2	否
樊行健	独立董事	男	72	离任	7	否
熊政平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0	否
曾江洪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2	否
王靖夫	监事会主席	男	39	现任	14.7	否
万海燕	监事	女	39	现任	1	否
张进	职工监事	男	29	现任	10.5	否
陈新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3	离任	30.2	否
黄冀湘	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28.1	否
宋量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5	否
魏远	独立董事	男	61	离任	5	否
李正荣	监事会主席	男	50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218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3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77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44
财务人员	32
行政人员	76
后勤人员	43
合计	6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2
本科	92
大专	69
大专以下	447
合计	630

2、薪酬政策

公司遵循公平、竞争、激励以及经济性、合法性的薪酬原则，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绩效为导向，采用固定与浮动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岗位特性，公司建立了与岗位价值相对应的职级档位和工资结构，并充分结合地区工资水平、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员工的服务年限、工作能力、工作成果、潜在价值等因素。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强化绩效激励的作用，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并结合员工的培训需求，已在内部搭建完善的培训管理体系，实现自上而下全覆盖的培训构架。公司培训工作围绕公司

年度工作重点，针对各层级、各岗位员工提供学习培训，关注公司全体职工的素质培养，重视关键岗位人才的发展提升，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多种形式的业务培训、案例分析、专题讲座等，学习内容涵盖了技术应用、业务技能、管理能力、安全教育、商务英语等方面，以达到个人与企业共同健康发展。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规定定期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湖南证监局和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核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

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红玉女士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其中3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公司全体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工作规程积极

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人数与人员组成符合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5、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正常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监察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日常运行进行有效监控，并提出针对性改善意见。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负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与绩效考核，公司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7、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正地披露信息，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从而确保公司运作的公开性与透明度，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同时负责加强与证券监管部门及深交所的联系，解答投资者的有关问题。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邮箱、传真、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

8、关于其他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客户、股东、职工、银行、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企业创造利润的同时，实现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其行为，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拥有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1%	2015 年 02 月 16 日	2015 年 02 月 17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0644620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21%	2015 年 03 月 09 日	2015 年 03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0683767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17%	2015 年 03 月 31 日	2015 年 04 月 01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0774798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20%	2015 年 06 月 24 日	2015 年 06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1191238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7%	2015 年 08 月 21 日	2015 年 08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1473421
2015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12 月 03 日	2015 年 12 月 04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gem/bulletin_detail/true/120180511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魏远	1	0	1	0	0	否
宋量	4	2	2	0	0	否
樊行健	11	3	8	0	0	否
曾江洪	10	3	7	0	0	否
熊政平	7	0	7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秉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诚信与勤勉的义务，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公司独立董事在履职期间，没有出现对议案提出反对意见的情况，他们通过现场走访、电话问询、主动调查等方式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清晰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及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履行工作职责，召开了五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战略决策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认真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披露期间与外部审计机构和注册会计师积极沟通，制定审计计划并对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就审计过程中的问题与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保证公司审计工作顺利完成。

3、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召开两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及拟聘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并考核，促进公司进一步提高引进高端人才和薪酬考核工作的实效性。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完善公司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考核办法等进行了完善，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年末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公司将不断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管理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已被披露的财务报告发生重要更正，直接影响财务报表数据；(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的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0.5%但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重大负面影响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较小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含市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较大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特大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红宇新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16]5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康顺平、钟焱兵

审计报告正文

天职业字[2016]58 号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宇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红宇新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

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红宇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宇新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康顺平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焯兵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4,362,995.07	221,630,338.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89,200.00	33,539,703.16
应收账款	232,088,422.66	177,537,389.48
预付款项	11,131,668.51	4,800,164.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411,803.17	1,169,511.5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900,648.11	5,184,866.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369,421.80	61,925,797.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11,120.69	3,087,228.37
流动资产合计	713,065,280.01	508,874,999.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612,693.08	31,224,668.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661,736.01	163,916,844.85
在建工程	74,634,803.75	77,324,529.0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459,391.40	39,163,235.37
开发支出	6,597,036.38	6,261,309.63
商誉	8,279,706.41	
长期待摊费用	81,249.97	13,75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4,884.21	639,655.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5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501,501.21	326,395,993.04
资产总计	1,084,566,781.22	835,270,992.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1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86,587.97	1,353,200.00
应付账款	45,830,397.44	30,148,128.49
预收款项	676,776.50	704,947.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2,182,402.93	758,850.65
应交税费	3,359,767.07	3,042,301.6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00,612.10	800,612.10
其他应付款	19,375,034.50	15,192,671.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9,028.00	2,330,844.3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9,600,606.51	184,331,556.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276,270.99	4,472,345.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41,966.66	1,776,275.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18,237.65	6,248,621.32
负债合计	234,118,844.16	190,580,177.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1,295,483.00	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6,695,549.72	388,340,466.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56,049.50	18,882,015.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3,639,364.13	120,046,950.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3,186,446.35	623,269,432.56
少数股东权益	47,261,490.71	21,421,381.7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0,447,937.06	644,690,81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4,566,781.22	835,270,992.05

法定代表人：朱红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冀湘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5,792,906.64	214,599,111.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80,000.00	33,309,703.16
应收账款	199,086,746.82	158,248,536.37
预付款项	1,493,260.23	4,404,635.27
应收利息	1,411,803.17	1,169,511.5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235,829.14	3,502,827.73
存货	82,505,044.65	46,746,340.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89,131.15	987,228.37
流动资产合计	617,594,721.80	462,967,894.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2,835,910.31	61,724,668.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8,495,222.24	134,067,604.37
在建工程	73,460,290.98	77,258,151.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256,244.61	33,663,949.97
开发支出	6,597,036.38	6,261,309.6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249.97	13,75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3,782.82	639,655.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5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219,737.31	321,481,089.13
资产总计	1,003,814,459.11	784,448,983.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1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86,587.97	
应付账款	39,349,416.72	24,311,371.67
预收款项	153,100.00	598,788.00
应付职工薪酬	593,880.90	563,061.30
应交税费	1,216,769.73	2,097,311.8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00,612.10	800,612.10
其他应付款	18,554,091.29	15,131,445.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5,354,458.71	163,502,589.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4,7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4,700.00	
负债合计	206,429,158.71	163,502,589.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1,295,483.00	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6,695,549.72	388,340,466.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556,049.50	18,882,015.45
未分配利润	87,838,218.18	117,723,911.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7,385,300.40	620,946,393.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3,814,459.11	784,448,983.81

法定代表人：朱红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冀湘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0,557,399.02	213,217,432.36
其中：营业收入	250,557,399.02	213,217,432.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5,762,116.34	203,233,209.32
其中：营业成本	155,869,350.54	148,009,914.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2,292.96	1,224,753.02
销售费用	17,505,588.54	14,981,305.53
管理费用	38,728,171.39	32,274,034.91
财务费用	7,649,210.73	5,472,772.87
资产减值损失	4,367,502.18	1,270,428.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5,130.71	1,872,626.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24,024.44	1,824,668.6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210,413.39	11,856,849.39
加：营业外收入	4,198,940.69	2,328,787.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494.02	64,173.04
减：营业外支出	375,699.57	322,450.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94.66	289,131.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033,654.51	13,863,186.80
减：所得税费用	2,053,451.88	2,080,203.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80,202.63	11,782,98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18,447.75	11,308,949.86
少数股东损益	1,761,754.88	474,033.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980,202.63	11,782,98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18,447.75	11,308,94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1,754.88	474,033.6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3

法定代表人：朱红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冀湘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7,641,386.41	194,468,554.25
减：营业成本	129,903,698.81	137,496,491.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1,359.35	1,133,006.83
销售费用	14,191,859.27	13,427,870.18
管理费用	31,576,102.55	28,260,377.06
财务费用	6,986,101.08	4,576,142.60
资产减值损失	3,599,580.11	638,918.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81,267.67	2,078,668.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81,267.67	1,824,668.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53,952.91	11,014,416.03
加：营业外收入	2,617,542.87	1,558,380.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494.02	64,173.04
减：营业外支出	375,699.57	322,112.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94.66	288,793.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95,796.21	12,250,683.96
减：所得税费用	755,455.72	1,325,691.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40,340.49	10,924,992.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40,340.49	10,924,992.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朱红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冀湘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154,540.84	256,431,620.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9,350.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49,172.04	20,370,77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843,063.77	276,802,39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029,880.23	110,316,607.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62,089.69	33,121,53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57,627.69	14,102,36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93,363.72	28,706,34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42,961.33	186,246,85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9,897.56	90,555,535.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18,720.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817.41	266,405.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39,718.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35,237.74	5,106,12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49,142.56	51,146,634.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1,614.06	29,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847,852.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98,609.46	80,546,63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63,371.72	-75,440,510.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58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8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85,000.00	20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2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82,841.48	23,261,481.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008.76	536,38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441,850.24	238,797,868.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43,149.76	-32,797,868.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579,880.48	-17,682,842.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377,138.19	240,059,98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957,018.67	222,377,138.19

法定代表人：朱红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冀湘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297,080.18	240,600,979.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4,812.62	18,324,36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691,892.80	258,925,34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115,367.81	110,808,286.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64,856.10	28,452,88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10,283.39	12,599,48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88,821.15	20,239,56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79,328.45	172,100,22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7,435.65	86,825,11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817.41	266,405.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6,517.41	5,266,405.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69,842.10	49,563,648.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229,974.00	29,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99,816.10	78,963,64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83,298.69	-73,697,24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1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000,000.00	1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91,447.20	22,356,365.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741,447.20	222,356,36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58,552.80	-32,356,365.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787,818.46	-19,228,491.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599,111.78	233,827,603.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386,930.24	214,599,111.78

法定代表人：朱红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冀湘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8,882,015.45		120,046,950.43	21,421,381.73	644,690,81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8,882,015.45		120,046,950.43	21,421,381.73	644,690,814.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295,483.00				-141,644,916.96				2,674,034.05		-26,407,586.30	25,840,108.98	205,757,12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18,447.75	1,761,754.88	31,980,202.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935,483.00				117,555,083.04							24,078,354.10	183,568,920.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935,483.00				117,555,083.04							585,000.00	160,075,566.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493,354.10	23,493,354.10
(三) 利润分配								2,674,034.05		-12,466,034.05			-9,79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4,034.05		-2,674,034.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92,000.00			-9,792,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3,360,000.00				-259,200,000.00					-44,16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9,200,000.00				-259,2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4,160,000.00									-44,16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1,295,483.00				246,695,549.72			21,556,049.50		93,639,364.13	47,261,490.71	850,447,937.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7,789,516.22		119,430,499.80	20,947,348.12	642,507,83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7,789,516.22		119,430,499.80	20,947,348.12	642,507,830.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2,499.23		616,450.63	474,033.61	2,182,983.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08,949.86	474,033.61	11,782,983.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2,499.23		-10,692,499.23		-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2,499.23		-1,092,499.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0,000.00		-9,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8,882,015.45		120,046,950.43	21,421,381.73	644,690,814.29

法定代表人：朱红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冀湘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8,882,015.45	117,723,911.74	620,946,393.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8,882,015.45	117,723,911.74	620,946,393.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295,483.00				-141,644,916.96				2,674,034.05	-29,885,693.56	176,438,906.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740,340.49	26,740,34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935,483.00				117,555,083.04						159,490,566.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935,483.00				117,555,083.04						159,490,566.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74,034.05	-12,466,034.05	-9,79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4,034.05	-2,674,034.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92,000.00	-9,792,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3,360,000.00				-259,200,000.00					-44,16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9,200,000.00				-259,2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4,160,000.00									-44,16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1,295,483.00				246,695,549.72				21,556,049.50	87,838,218.18	797,385,300.4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7,789,516.22	117,491,418.68	619,621,40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7,789,516.22	117,491,418.68	619,621,40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2,499.23	232,493.06	1,324,992.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24,992.29	10,924,992.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2,499.23	-10,692,499.23	-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2,499.23	-1,092,499.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0,000.00	-9,6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				388,340,466.68				18,882,015.45	117,723,911.74	620,946,393.87

法定代表人：朱红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冀湘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冀湘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及历史沿革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娄底地区红宇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娄底红宇”），1995年7月31日经娄底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由朱红玉、朱红丽、朱红专3个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50万元。

1998年5月1日娄底红宇股东会决议，朱红玉以货币资金增资1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50万元。

2002年4月10日娄底红宇股东会决议，朱红玉、朱红专以评估的净资产转增注册资本1,345万元及朱红专以货币资金5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注册资本由150万元增加至1,500万元。2002年5月1日娄底红宇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南红宇工业有限公司，2006年1月23日湖南红宇工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宇有限”）。

2006年8月15日红宇有限股东会决议，朱红玉以货币资金增资300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100万元，任立军以货币资金增资80万元、无形资产增资420万元，湖南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1,320万元，中南大学以无形资产增资180万元，韦家弘以货币资金增资1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

2008年1月28日红宇有限股东会决议，韦家弘、刘德福、薛莱等13个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增资931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4,931万元。

2009年3月16日红宇有限股东会决议，北京兆星投资有限公司及张倩、张湘梅、涂南荣等7个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增资428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931万元增加至5,359万元。

2009年12月10日红宇有限整体变更为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止2009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10,635,509.57元折为股本7,200万股，剩余部分列入资本公积。至此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200万元、股本人民币7,200万元。

2012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897号文”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7.20元。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3,704,957.11元,其中人民币24,000,0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人民币349,704,957.11元计入资本公积。以上募集资金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2年7月27日出具天职湘QJ[2012]T9号《验资报告》。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600万元,股份总数为9,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于2012年8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2年11月1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4年度末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股,共计增加股本 28,800,000 股。送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2,4800万股。

根据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24,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送转 274,560,000 股。送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99,360,000股。

2015年12月29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383号的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41,935,483 股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41,295,483股。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金沙西路068号,办公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杉路031号(绿地中央广场)6栋31楼。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磨球、磨锻、辊类耐磨件及各种耐磨新材料生产、加工、销售;衬板的生产、销售及拆装;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球磨机节能技术的研发、应用;球磨系统的相关辅助设备、控制设备、检测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节能环保技术的研究、开发及运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朱红玉,与一致行动人朱明楚、朱红专合计持有本公司27.27%的股权。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2016年4月24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报出。

5、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湖南红宇再生物资利用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鼎基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白云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中物红宇
香港红宇有限公司,英文名 HONGKONG HOHYU CO., LIMITED	香港红宇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单位与上期变化详细情况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动”及“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与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物红宇”）第二大股东、董事李信于2015年6月3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李信持有中物红宇18.85%的股权。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本公司与李信合计持有中物红宇53.85%的表决权。中物红宇现有董事会成员七人，本公司与李信共占四个董事席位。综上所述，本公司对中物红宇具有实际控制权，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015年3月25日，本公司与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及李建辉出资成立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出资1530万元，出资比例为51%。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15,885,000.00元，其中公司出资15,300,000.00元，李建辉出资585,000.00元。公司对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

2015年7月23日，公司本期新设投资成立香港红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公司成立日至 12 月 31 日的损益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7月30日，公司子公司香港红宇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全资子公司红宇新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英文名：HONYU MATERIALS INVESTMENT MANAGEMENG CO., LTD, 注册资本1万美元，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本公司本报告期从201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者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 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 是指

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

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以单项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若有明显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1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

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3%	1.94%-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	19.40%-32.3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按下列标准进行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通过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方法，综合各方面因素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每个会计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使用权	10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10
非专利技术	5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

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的、探索性的有计划的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形成一项新的产品或技术的基本条件。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是指企业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0、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

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1）递延收益分配的起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对于应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长期资产，即为资产开始折旧或摊销的时点。（2）递延收益分配的终点是“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或资产被处置时（孰早）”。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予以递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确认资产（银行存款）和递延收益；公司将政府补助用于购建长期资产时，该长期资产的购建与公司正常的资产购建或研发处理一致，通过“在建工程”、“研发支出”等科目归集，完成后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该长期资产交付使用时，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上述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情况外，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3、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

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红宇再生物资利用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8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54300018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2015年起3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6]88号《关于企业技术创新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本公司符合条件的技术开发费，在按规定实行100%扣除基础

上，允许再按当年实际发生额的50%在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17号），自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6万元（含6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红宇再生物资利用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503.37	12,325.31
银行存款	329,944,515.30	220,264,812.88
其他货币资金	4,405,976.40	1,353,200.00
合计	334,362,995.07	221,630,338.19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89,200.00	33,539,703.16
合计	6,689,200.00	33,539,703.1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73,800.00	

合计	5,873,800.00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8,779,583.27	99.79%	16,691,160.61	6.71%	232,088,422.66	188,776,003.74	98.79%	13,038,944.62	6.91%	175,737,059.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2,579.64	0.21%	512,579.64	100.00%		2,312,910.00	1.21%	512,579.64	22.16%	1,800,330.36
合计	249,292,162.91	100.00%	17,203,740.25		232,088,422.66	191,088,913.74	100.00%	13,551,524.26		177,537,389.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88,501,490.25	5,655,044.70	3.00%
1至2年	30,975,197.56	3,097,519.76	10.00%
2至3年	12,557,206.52	2,511,441.31	20.00%
3至4年	14,728,448.12	4,418,534.43	30.00%
4至5年	2,017,240.82	1,008,620.41	50.00%
合计	248,779,583.27	16,691,160.6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11,049.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34,984,181.01	1,049,525.43	14.03
滦平县伟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939,999.98	568,200.00	7.60
承德天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6,586,184.00	771,005.52	6.65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13,341,897.53	412,226.93	5.35
DATANG STEEL SPRL	12,045,628.00	361,368.84	4.83
合计	95,897,890.52	3,162,326.72	38.4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无追索保理业务	64,821,283.93	3,921,687.68
合计	64,821,283.93	3,921,687.68

注：本公司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以无追索保理方式转让应收账款64,821,283.93元，转让费3,921,687.68元，已计入本期财务费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27,143.01		4,681,752.97	
1至2年	4,525.50		13,558.49	
3年以上			104,852.91	
合计	11,131,668.51	--	4,800,164.37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8,533,377.68	75.94	1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四川省峨边运兴电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11,919.61	9.01	1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宁乡县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0,451.36	3.03	1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宁波镭速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150.00	2.48	1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江苏江东科技工业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600.00	1.69	1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10,354,498.65	92.15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411,803.17	1,169,511.51
合计	1,411,803.17	1,169,511.5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73,600.99	100.00%	572,952.88	5.47%	9,900,648.11	5,609,754.50	100.00%	424,887.73	7.57%	5,184,866.77
合计	10,473,600.99	100.00%	572,952.88		9,900,648.11	5,609,754.50	100.00%	424,887.73		5,184,866.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902,600.33	237,078.01	3.00%
1 至 2 年	2,249,503.29	224,950.33	10.00%
2 至 3 年	263,198.07	52,639.61	20.00%
4 至 5 年	28.75	14.38	50.00%
5 年以上	58,270.55	58,270.55	100.00%
合计	10,473,600.99	572,952.88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4,428.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479,326.32	1,594,522.75
保证金	2,300,057.00	3,115,961.28
其他往来款	6,694,217.67	899,270.47
合计	10,473,600.99	5,609,754.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DA TANG STEEL SPRL	代垫运费	4,919,966.33	1 年以内	46.97%	147,598.99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85,000.00	1-2 年	12.27%	128,500.00
宁乡金州管委会	保证金	400,000.00	1-2 年	3.82%	40,000.00
李传铜	备用金	360,000.00	1 年以内	3.44%	10,8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保证金	307,000.00	1 年以内	2.93%	9,210.00
合计	--	7,271,966.33	--	69.43%	336,108.9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996,925.82		46,996,925.82	31,480,542.48		31,480,542.48
在产品	3,563,911.44		3,563,911.44	2,960,217.33		2,960,217.33
库存商品	53,197,838.02		53,197,838.02	23,781,486.33		23,781,486.33
低值易耗品	4,519,582.83		4,519,582.83	3,703,551.02		3,703,551.02
委托加工物资	91,163.69		91,163.69			
合计	108,369,421.80		108,369,421.80	61,925,797.16		61,925,797.1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的税金及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3,300,337.34	987,228.37
理财产品	5,800,000.00	2,100,000.00
待摊房租	10,783.35	
合计	9,111,120.69	3,087,228.37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31,224,668.64			4,881,267.67							36,105,936.31	
绵阳科雷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564,000.00		-57,243.23							1,506,756.77	
小计	31,224,668.64	1,564,000.00		4,824,024.44							37,612,693.08	
合计	31,224,668.64	1,564,000.00		4,824,024.44							37,612,693.08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9,726,016.91	57,077,228.38	9,080,036.69	6,998,179.34	202,881,461.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18,004.09	26,249,222.71	970,791.25	788,789.78	48,326,807.83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75.21	1,041,744.24	15,634.44	1,061,053.89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0,044,021.00	83,322,775.88	9,009,083.70	7,771,334.68	250,147,215.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426,350.21	15,307,069.19	4,702,486.08	4,528,710.99	38,964,616.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707,606.21	5,929,213.39	1,548,454.02	1,560,396.90	11,745,670.52
(1) 计提	2,707,606.21	5,929,213.39	1,548,454.02	1,560,396.90	11,745,670.52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4.96	987,046.78	24,945.17	1,015,556.91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133,956.42	21,232,717.62	5,263,893.32	6,064,162.72	49,694,730.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96,028.10			
(1) 计提		796,028.10			
3. 本期减少金额		5,278.93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790,749.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2,910,064.58	61,299,309.09	3,745,190.38	1,707,171.96	199,661,736.0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5,299,666.70	41,770,159.19	4,377,550.61	2,469,468.35	163,916,844.8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285,000.00	687,507.10		6,597,492.9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绿地中央广场办公楼	18,732,720.62	暂未办理

其他说明

(1)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34,176,249.87元。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乡项目二期工程	20,344,229.63		20,344,229.63	15,170,037.90		15,170,037.90
绿地中央广场办公写字楼	21,449,421.24		21,449,421.24	39,405,496.20		39,405,496.20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9,874,220.11		29,874,220.11	20,890,196.96		20,890,196.96
其他	2,966,932.77		2,966,932.77	1,858,798.03		1,858,798.03
合计	74,634,803.75		74,634,803.75	77,324,529.09		77,324,529.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宁乡项目二期工程	216,360,000.00	36,060,234.86	29,380,805.72	15,222,590.84			30.25%	30.25%				募股资金
绿地中央广场办公写字楼	38,000,000.00	39,405,496.20	931,206.04	18,887,281.00			106.15%	100%				募股资金
其他		1,858,798.03	1,174,512.77	66,378.03								其他
合计	254,360,000.00	77,324,529.09	31,486,524.53	34,176,249.87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 适用 √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 适用 √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316,777.05	9,450,000.00		200,552.99	48,967,330.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804,000.00	40,776.70	3,844,776.7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316,777.05	9,450,000.00	3,804,000.00	241,329.69	52,812,106.7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49,018.90	7,557,554.30		97,521.47	9,804,094.67
2. 本期增加金额	791,774.40	716,739.12	1,017,333.43	22,773.72	2,548,620.67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40,793.30	8,274,293.42	1,017,333.43	120,295.19	12,352,715.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375,983.75	1,175,706.58	2,786,666.57	121,034.50	40,459,391.40

2. 期初账面价值	37,167,758.15	1,892,445.70		103,031.52	39,163,235.37
-----------	---------------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5#材料	3,046,676.76						3,046,676.76	
抗磨塑料球磨 机衬板及其 产业化	1,820,249.33						1,820,249.33	
双进双出磨 煤机差压式 料位计	1,394,383.54	335,726.75					1,730,110.29	
研发支出		22,124,338.15			22,124,338.15			
合计	6,261,309.63	22,460,064.90			22,124,338.15		6,597,036.38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8,279,706.41		8,279,706.41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注：商誉本期增加 8,279,706.41 元，主要系本期对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系 2015 年 6 月向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溢价增资形成。商誉减值测试是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来测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有关参数如下：

- ① 无风险报酬率，以 2013 年 10 年期国债利率 3.9% 确定。
- ② 资本结构，按照实际资本结构来确定。
- ③ 市场风险溢价，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沪深 300 指数 8 年几何平均收益率 7.1% 确定。

经上述减值测试，不需要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网络使用费	13,750.07	130,000.00	62,500.10		81,249.97
合计	13,750.07	130,000.00	62,500.10		81,249.9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457,140.75	3,072,139.18	4,264,369.27	639,655.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211,658.44	1,102,745.03		
合计	25,668,799.19	4,174,884.21	4,264,369.27	639,655.3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4,884.21		639,655.3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5,154.46	9,712,042.72
合计	215,154.46	9,712,042.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研发项目款项		7,852,000.00
合计		7,852,000.0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80,000,000.00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13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686,587.97	1,353,200.00
合计	14,686,587.97	1,353,2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及商品采购款	44,231,476.42	29,196,458.86
设备采购款	1,394,112.46	765,388.51
其他	204,808.56	186,281.12
合计	45,830,397.44	30,148,128.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76,776.50	704,947.25
合计	676,776.50	704,947.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9,167.66	37,187,506.03	35,763,953.75	2,152,719.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682.99	2,591,096.25	2,591,096.25	29,682.99
合计	758,850.65	39,778,602.28	38,355,050.00	2,182,402.9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070,273.75	30,572,286.93	1,497,986.82
2、职工福利费		2,673,726.46	2,673,726.46	
3、社会保险费	8,252.33	1,331,379.43	1,331,379.43	8,252.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39.16	924,838.44	924,838.44	8,139.16
工伤保险费	113.17	348,023.93	348,023.93	113.17
生育保险费		58,517.06	58,517.06	
4、住房公积金		489,208.00	489,20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0,915.33	511,277.61	585,712.15	646,480.79
八、其他短期薪酬		111,640.78	111,640.78	
合计	729,167.66	37,187,506.03	35,763,953.75	2,152,719.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252.32	2,379,015.94	2,379,015.94	29,252.32
2、失业保险费	430.67	212,080.31	212,080.31	430.67
合计	29,682.99	2,591,096.25	2,591,096.25	29,682.99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9,375.43	1,983,043.13
消费税	0.00	0.00
营业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1,130,082.16	658,920.19
个人所得税	534,292.16	141,331.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957.84	133,452.5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332,198.48	98,949.20
房产税	181,317.89	
其他	57,543.11	26,604.80
合计	3,359,767.07	3,042,301.68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00,612.10	800,612.10
合计	800,612.10	800,612.10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8,109,292.00	13,279,715.52
押金及保证金	611,142.50	133,710.00
预提及未付款	654,600.00	1,779,246.43
合计	19,375,034.50	15,192,671.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39,028.00	2,330,844.32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50,000.00	
合计	2,689,028.00	2,330,844.32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项	2,276,270.99	4,472,345.90

合 计	2,276,270.99	4,472,345.90
-----	--------------	--------------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74,700.00		1,074,700.00	收到的财政拨款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776,275.42		609,008.76	1,167,266.66	融资租赁
合计	1,776,275.42	1,074,700.00	609,008.76	2,241,966.6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引进先进装备补贴款		274,700.00			274,7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74,700.00			1,074,700.00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000,000.00	41,935,483.00	44,160,000.00	259,200,000.00		345,295,483.00	441,295,483.00

其他说明：股本的本期增减变动情况详见“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0,967,568.42	117,555,083.04	259,200,000.00	239,322,651.46
其他资本公积	7,372,898.26			7,372,898.26
合计	388,340,466.68	117,555,083.04	259,200,000.00	246,695,549.72

56、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 适用 √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82,015.45	2,674,034.05		21,556,049.50
合计	18,882,015.45	2,674,034.05		21,556,049.50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046,950.43	119,430,499.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046,950.43	119,430,499.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18,447.75	11,308,949.8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674,034.05	1,092,499.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9,792,000.00	9,6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4,160,000.00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93,639,364.13	120,046,950.4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597,409.29	155,780,281.70	213,166,153.74	147,986,064.81
其他业务	1,959,989.73	89,068.84	51,278.62	23,849.58
合计	250,557,399.02	155,869,350.54	213,217,432.36	148,009,914.39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0,200.00	8,77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6,225.67	636,510.68
教育费附加	755,867.29	579,467.34

合计	1,642,292.96	1,224,753.02
----	--------------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8,473,798.89	5,607,819.74
广告费	213,803.21	335,600.96
职工薪酬	4,201,171.03	4,367,116.40
办公费	942,970.16	863,362.58
差旅费	2,206,693.69	2,333,633.40
折旧费	93,122.32	101,222.36
其他	1,374,029.24	1,372,550.09
合计	17,505,588.54	14,981,305.53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01,578.58	14,202,055.74
研究与开发费	8,743,299.22	5,187,303.68
折旧费	4,512,276.93	4,007,732.16
无形资产摊销	1,531,287.24	1,350,576.76
聘请中介机构费	1,467,185.77	1,194,002.13
业务招待费	903,350.09	941,442.01
办公费	1,570,593.56	1,609,367.36
费用性税金	2,125,757.36	1,366,113.69
其他	3,472,842.64	2,415,441.38
合计	38,728,171.39	32,274,034.91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以负数列示）	-3,127,977.40	-6,424,101.44
利息支出	7,690,841.48	8,939,650.57
汇兑损益	-897,225.41	
其他	3,983,572.06	2,957,223.74
合计	7,649,210.73	5,472,772.87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71,474.08	1,270,428.60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96,028.10	
合计	4,367,502.18	1,270,428.60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24,024.44	1,824,668.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957.71
其他	591,106.27	
合计	5,415,130.71	1,872,626.35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494.02	64,173.04	8,494.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494.02	64,173.04	8,494.02
政府补助	4,039,938.00	2,138,000.00	4,039,938.00
其他	150508.67	126614.58	150508.67
合计	4,198,940.69	2,328,787.62	4,198,94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4年重点新材料产品首批应用示范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洲新区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创新平台建设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年长沙市优秀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补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科学技术协会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业经济大会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科技局2013年度科技奖励奖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科技局知识产权奖励及科技进步奖奖励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省拨科技奖励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科学技术局专业试点和产业化推进资金							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市级企业技术改造贴息和电子信息企业补助资金							7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科技局新材料技术项目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工业和信息局电子商务企业获得补助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洲新区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四优四强”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洲新区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创建达标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金洲新区工业集中区工作委员会先进党组织奖励款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财政局 2015 年创新能力建设基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科技局球磨机耐磨材料及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县委统战部党建支持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耐磨防腐金属陶瓷石油缸套产业化开发经费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油、地质钻控关键部位耐磨仿金属陶瓷梯度材料的应用与研发经费						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川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金						5,938.00		与收益相关
攀枝花仁和区科学技术知识产权局 2015 年度区及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039,938.00	2,138,000.00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894.66	289,131.20	6,894.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894.66	289,131.20	6,894.66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其他	348,804.91	33,319.01	348,804.91
合计	375,699.57	322,450.21	375,699.57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88,680.70	2,173,134.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35,228.82	-92,931.05
合计	2,053,451.88	2,080,203.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033,654.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05,048.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4,372.1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8,742.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4,533.24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1,397,829.96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723,603.67
所得税费用	2,053,451.88

72、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127,380.40	6,424,101.44
政府补助	3,289,938.00	2,138,000.00
往来款项	12,082,362.55	11,731,578.64
票据保证金	1,353,200.00	
其他	496,291.09	77,093.85
合计	20,349,172.04	20,370,773.9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13,211,295.19	10,512,966.77
票据保证金	4,405,976.40	
往来及其他	11,335,079.34	6,845,822.31
付现管理费用	13,141,012.79	11,347,556.56
合计	42,093,363.72	28,706,345.6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74,700.00	
合计	1,074,7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售后租回款项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售后租回手续费及利息	609,008.76	536,386.78
支付非公开发行服务费	350,000.00	
合计	959,008.76	536,386.78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1,980,202.63	11,782,983.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67,502.18	1,270,428.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10,461.34	9,616,524.59
无形资产摊销	1,752,953.93	1,350,576.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500.10	54,99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9.36	224,958.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90,841.48	8,939,650.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15,130.71	-1,872,626.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35,228.82	-92,931.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290,795.27	23,972,866.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912,178.25	20,169,302.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190,573.19	15,138,80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9,897.56	90,555,535.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9,957,018.67	220,277,138.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277,138.19	240,059,981.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1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1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579,880.48	-17,682,842.8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929,974.00
其中：	--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20,929,974.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2,121.16
其中：	--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82,121.16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0,847,852.84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9,957,018.67	220,277,138.19
其中：库存现金	12,503.37	12,325.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9,944,515.30	220,264,812.88
二、现金等价物		2,100,000.00
7 天理财产品		2,1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957,018.67	222,377,138.19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05,976.4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56,993,816.9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963,982.04	借款抵押
合计	78,363,775.39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14.91

其中：美元	15.73	6.4936	102.14
欧元	1.80	7.0952	12.77
应收账款	--	--	14,824,516.31
其中：美元	2,264,029.89	6.4936	14,701,704.49
欧元	17,309.00	7.0952	122,810.8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3日	20,929,974.00	35.00%	购买	2015年06月03日	变更工商登记	17,483,088.42	7,078,653.97

其他说明：本公司与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物红宇”）第二大股东、董事李信于 2015 年 6 月 3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李信持有中物红宇 18.85% 的股权。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本公司与李信合计持有中物红宇 53.85% 的表决权。中物红宇现有董事会成员七人，本公司与李信共占四个董事席位。综上所述，本公司对中物红宇具有实际控制权，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20,929,974.00
合并成本合计	20,929,974.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650,267.5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279,706.4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公司支付 20,929,974.00 元向中物红宇增资，取得中物红宇 35%的股权，购买日中物红宇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36,143,621.69 元，本公司应享有购买日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12,650,267.59 元，溢价 8,279,706.41 元计入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2,121.16	82,121.16
应收款项	1,011,477.74	1,011,477.74
存货	1,152,829.37	1,152,829.37
固定资产	366,553.84	366,553.84
无形资产	3,008,333.26	3,008,333.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890,000.00	21,890,000.00
预付款项	231,781.54	231,781.54
其他应收款	9,730,390.78	9,730,390.78
在建工程	33,627.36	33,627.36
应付款项	1,123,436.06	1,123,436.06
开发支出	948,268.46	948,268.46
预收款项	394,033.00	394,033.00
应付职工薪酬	77,350.00	77,350.00
应交税费	-5,467.85	-5,467.85
其他应付款	22,410.61	22,410.61
递延收益	700,000.00	700,000.00
净资产	36,143,621.69	36,143,621.69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493,354.10	23,493,354.10
取得的净资产	12,650,267.59	12,650,267.59

其他说明：中物红宇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账面值为 16,524,310.65 元；2015 年 1 月，四川久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中物红宇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值为 16,525,184.65 元；两者基本一致。由此，中物红宇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直接采用中物红宇的账面价值。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

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年3月25日，本公司与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及李建辉出资成立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出资1530万元，出资比例为51%。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15,885,000.00元，其中公司出资15,300,000.00元，李建辉出资585,000.00元。公司对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2015年12月21日，根据红宇白云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丰源矿业、白云铸造同意在其认缴注册资金未到位之前放弃红宇白云经营所产生的全部利润，由公司与李建辉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享。

2015年7月23日，公司本期新设投资成立香港红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公司成立日至12月31日的损益纳入合并范围。

2015年7月30日，公司子公司香港红宇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全资子公司红宇新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英文名：HONYU MATERIALS INVESTMENT MANAGEMENGT CO., LTD, 注册资本1万美元，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红宇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贸易	100.00%		设立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内丘	河北内丘	生产及安装	60.00%		并购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攀枝花	攀枝花	制造	51.00%		设立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研发、制造	35.00%		并购
香港红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设立

其他说明：本公司与中物红宇第二大股东、董事李信于 2015 年 6 月 3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李信持有中物红宇 18.85% 的股权。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书》，本公司与李信合计持有中物红宇 53.85% 的表决权。中物红宇现有董事会成员七人，本公司与李信共占四个董事席位。综上所述，本公司对中物红宇具有实际控制权，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40.00%	-1,008,837.83		20,412,543.90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49.00%	2,635,217.83		26,128,571.93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65.00%	135,374.88		720,374.8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44,726,387.25	37,872,507.49	82,598,894.74	27,179,536.89	3,551,721.33	30,731,258.22	46,014,187.62	35,414,784.68	81,428,972.30	21,626,896.65	6,248,621.32	27,875,517.97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62,340,709.67	3,153,596.33	65,494,306.00	45,933,357.22		45,933,357.22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	40,900,189.64	5,446,071.08	46,346,260.72	3,123,985.06		3,123,985.06						

限公司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0,049,481.78	-1,685,817.81	-1,685,817.81	6,797,369.08	28,601,725.99	1,185,084.03	1,185,084.03	4,856,025.28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58,095,722.32	3,675,948.78	3,675,948.78	-12,804,593.62				
四川中物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17,483,088.42	7,078,653.97	7,078,653.97	7,179,067.2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	生产及销售	49.00%		
绵阳科雷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	生产及销售	20.00%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绵阳科雷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绵阳科雷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7,409,079.16	4,323,176.70	40,754,997.88	
非流动资产	49,565,736.51	2,950,629.86	8,308,111.12	
资产合计	116,974,815.67	7,273,806.56	49,063,109.00	
流动负债	43,289,231.36	124,496.08	15,939,295.44	
负债合计	43,289,231.36	124,496.08	15,939,295.44	
净资产	73,685,584.31	7,149,310.48	33,123,813.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6,105,936.31	1,429,862.10	16,230,668.6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105,936.31	1,506,756.77	31,224,668.64	
营业收入	37,031,207.79	149,508.32	19,329,882.05	
净利润	9,961,770.75	-286,216.13	3,723,813.56	
综合收益总额	9,961,770.75	-286,216.13	3,723,813.56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34,362,995.07		334,362,995.07
应收票据			6,689,200.00		6,689,200.00
应收账款			232,088,422.66		232,088,422.66
应收利息			1,411,803.17		1,411,803.17
其他应收款			9,900,648.11		9,900,648.11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5,800,000.00	5,800,000.00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21,630,338.19		221,630,338.19
应收票据			33,539,703.16		33,539,703.16
应收账款			177,537,389.48		177,537,389.48
应收利息			1,169,511.51		1,169,511.51
其他应收款			5,184,866.77		5,184,866.77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2,100,000.00	2,100,000.0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票据		14,686,587.97	14,686,587.97
应付账款		45,830,397.44	45,830,397.44
其他应付款		19,375,034.50	19,375,034.50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票据		1,353,200.00	1,353,200.00
应付账款		30,148,128.49	30,148,128.49
其他应付款		15,192,671.95	15,192,671.95

2、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在国内部分商业银行。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系赊销形成应收货款。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尚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的计提了减值准备。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员工借支等。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上述往来款、员工借支的收付进行严格的规定。上述内控制度，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本公司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谨慎的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另根据报告期内往来款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况。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334,362,995.07	334,362,995.07			
应收票据	6,689,200.00	6,689,200.00			
应收利息	1,411,803.17	1,411,803.17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221,630,338.19	221,630,338.19			
应收票据	33,539,703.16	33,539,703.16			
应收利息	1,169,511.51	1,169,511.51			

3、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足够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借款。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检测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集团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足够的资金偿还债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票据	14,686,587.97				14,686,587.97
应付账款	41,497,319.79	3,644,261.46	277,806.69	411,009.50	45,830,397.44
其他应付款	19,125,382.41	75,510.82	23,648.00	150,493.27	19,375,034.50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票据	1,353,200.00				1,353,200.00
应付账款	29,073,081.51	575,991.09	107,601.95	391,453.94	30,148,128.49
其他应付款	14,910,607.87	71,088.67	199,952.46	11,022.95	15,192,671.95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基准利率为标准的固定利率计息的短期负债有关。

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以管理利息成本。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4%	-534,465.94 / -455,819.94	-455,819.94

接上表:

项 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4%	-506,305.59 /-379,729.19	-379,729.19

(2) 汇率风险

无。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朱红玉				20.26%	27.2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红玉。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

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任立军	本公司股东
朱红专	本公司股东
北京兆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成萍	关联自然人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43,170.00	1,882,699.2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13,341,897.53	412,226.93	9,591,000.00	287,730.00
应收账款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34,984,181.01	1,049,525.43		
预付款项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8,533,377.6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3年4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公司承诺向子公司河北鼎基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的银行贷款担保额度，2014年11月17日，子公司河北鼎基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租回协议，租赁期为2014年12月至2017年11月，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最低租赁付款额为516.54万元，由本公司对租赁合同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保证。

本公司子公司河北鼎基向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车站北路支行的银行借款事项提供担保，借款总额为1000万元，担保期间为2015年5月28日至2016年5月26日。

2、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16年3月25日，本公司子公司河北鼎基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就本公司与北京银行开展的应付账款保理事项提供不超过

5,000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间为2016年3月25日至2017年3月24日。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河北鼎基实际承担的担保金额为2,167.67万元。

(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2015年度末总股本441,295,4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6元（含税），共计需派发现金红利11,473,682.56元。此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2015年12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自然人罗德福及关联方湖南金宇联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红宇鸣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宇智能”）。红宇智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2016年2月24日出资人民币50万元、2016年3月15日出资200万元、2016年3月28日出资96万元、2016年4月21日出资354万元，截至2016年4月2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共计出资人民币700万元。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473,682.5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1,473,682.56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8、其他**

1) 每一产品和劳务或每一类似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耐磨产品	250,557,399.02
合计	250,557,399.02

2) 企业取得的来自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情况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国内销售	219,453,174.54
出口销售	31,104,224.48
合计	250,557,399.02

3) 企业取得的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独立账户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总额为367,411,474.29元，企业位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独立账户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总额为0元。

4) 企业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期销售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单位	本期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29,901,009.41	11.93
溧平县伟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461,538.44	8.17
DATANG STEEL. SPRL	11,501,000.00	4.59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11,257,177.35	4.49
承德天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37,764.10	4.33

合 计	83,958,489.30	33.51
-----	---------------	-------

说明：单一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大，本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较低。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550,166.10	99.76%	14,463,419.28	6.77%	199,086,746.82	168,619,300.73	98.65%	12,171,094.72	7.22%	156,448,206.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2,579.64	0.24%	512,579.64	100.00%	0.00	2,312,910.00	1.35%	512,579.64	22.16%	1,800,330.36
合计	214,062,745.74	100.00%	14,975,998.92		199,086,746.82	170,932,210.73	100.00%	12,683,674.36		158,248,536.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7,060,790.93	5,011,823.73	3.00%
1 至 2 年	19,014,827.59	1,901,482.76	10.00%
2 至 3 年	10,956,996.48	2,191,399.30	20.00%
3 至 4 年	14,500,310.28	4,350,093.08	30.00%
4 至 5 年	2,017,240.82	1,008,620.41	50.00%
合计	213,550,166.10	14,463,419.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292,324.56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29,920,000.00	13.98	897,600.00
滦平县伟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939,999.98	8.85	568,200.00
承德天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6,586,184.00	7.75	771,005.52
山东信发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13,341,897.53	6.23	412,226.93
DATANG STEEL. SPRL	12,045,628.00	5.63	361,368.84
合计	90,833,709.51	42.44	3,010,401.2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无追索保理业务	64,821,283.93	3,921,687.68
合计	64,821,283.93	3,921,687.68

注：本公司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以无追索保理方式转让应收账款64,821,283.93元，转让费3,921,687.68元，已计入本期财务费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89,446.95	100.00%	753,617.81	3.59%	20,235,829.14	3,736,086.85	97.04%	347,243.27	9.29%	3,388,843.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984.15	2.96%			113,984.15
合计	20,989,446.95	100.00%	753,617.81		20,235,829.14	3,850,071.00	100.00%	347,243.27		3,502,827.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9,975,411.34	599,262.35	3.00%
1至2年	950,767.29	95,076.73	10.00%
2至3年	4,969.02	993.80	20.00%
4至5年	28.75	14.38	50.00%
5年以上	58,270.55	58,270.55	100.00%
合计	20,989,446.95	753,617.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6,374.54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479,326.32	1,333,532.23
保证金	1,015,057.00	946,600.00
其他往来	18,495,063.63	1,569,938.77

合计	20,989,446.95	3,850,071.0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DA TANG STEEL SPRL	代垫运费	4,919,966.33	1年以内	23.44%	147,598.99
宁乡金州管委会	保证金	400,000.00	1-2年	1.91%	40,000.00
李传铜	备用金	360,000.00	1年以内	1.72%	10,8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保证金	307,000.00	1年以内	1.46%	9,210.00
安徽海螺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	200,400.00	1年以内	0.95%	6,012.00
合计	--	6,187,366.33	--	29.48%	213,620.9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105,936.31		36,105,936.31	31,224,668.64		31,224,668.64
对子公司投资	66729974		66729974	30500000		30500000
合计	102,835,910.31		102,835,910.31	61,724,668.64		61,724,668.6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红宇再生物资利用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中物红宇科技有 限公司		20,929,974.00		20,929,974.00		
合 计	30500000	36,229,974.00		66,729,974.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 告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信发 红宇科技 有限公司	31,224,668.64			4,881,267.67							36,105,936.31	
小计	31,224,668.64			4,881,267.67							36,105,936.31	
合计	31,224,668.64										36,105,936.3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885,256.68	129,825,625.01	194,417,275.63	137,472,642.27
其他业务	756,129.73	78,073.80	51,278.62	23,849.58
合计	207,641,386.41	129,903,698.81	194,468,554.25	137,496,491.85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81,267.67	1,824,668.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4,000.00
合计	4,881,267.67	2,078,668.64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99.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39,938.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8,296.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3,568.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20,778.64	
合计	2,418,894.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5%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7%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